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4 月 15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主任委员黄庆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发表意见如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有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庆安' (Huang Qing'a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黄庆安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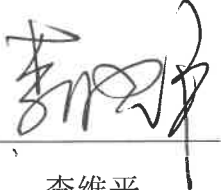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蔡磊' (Cai Li),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蔡 磊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字：



李维平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